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被担保人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全资子公司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核能”）。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新增公司向海王核能提供担保3,000万元，担保余额3,000万元（以上担保余额均含本次新增）。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新增担保有反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45,113.15万元，对外提供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等融资及非融资事项担保。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024年6月13日，公司披露子公司风帆公司计划为其全资子公司风帆储能出具保函合计金额不超过4,126.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所属子公司出具保

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海王核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3335774147

成立时间：2015年6月29日

注册地：湖北省武汉市江夏经济开发区庙山办事处阳光创谷阳光大道1-21号

法定代表人：吴鹏炜

注册资本：11,636万元

主营业务：核电、火电和特种装备开发、设计、制造、安装、批零兼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电力工程设计、安装、施工总包和技术服务。主要业务为核仪器相关（厂房辐射监测系统、环境辐射监测系统等）业务及核电系统设计、系统集成、核级阀门研发制造。

公司持有海王核能100%的股权，海王核能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9,984.48	63,256.38
负债总额	2,927.62	6,542.27
净资产	57,056.86	56,714.11

注：2023年数据已经年审会计师审计，2024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新增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2025年3月，公司为子公司海王核能提供担保3,000万元，海王核能提供了反担保。

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均在公司及子公司决策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	3月新增担保金额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中国动力	海王核能	100%	4.88%	3,000	3,000	否	是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新增提供的担保，为因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向其提供的担保，已按法定程序签署了担保协议。担保方式为按照出资比例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与债权人协商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所属关系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期限 (月)	担保方式
1	中国动力	海王核能	全资子公司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4	连带责任
合计					3,000	—	—

五、担保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本次新增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而提供的担保支持。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被担保人生产经营正常，资信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均在相关决策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此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9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40%。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1.6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4%；下属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0.3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6%。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